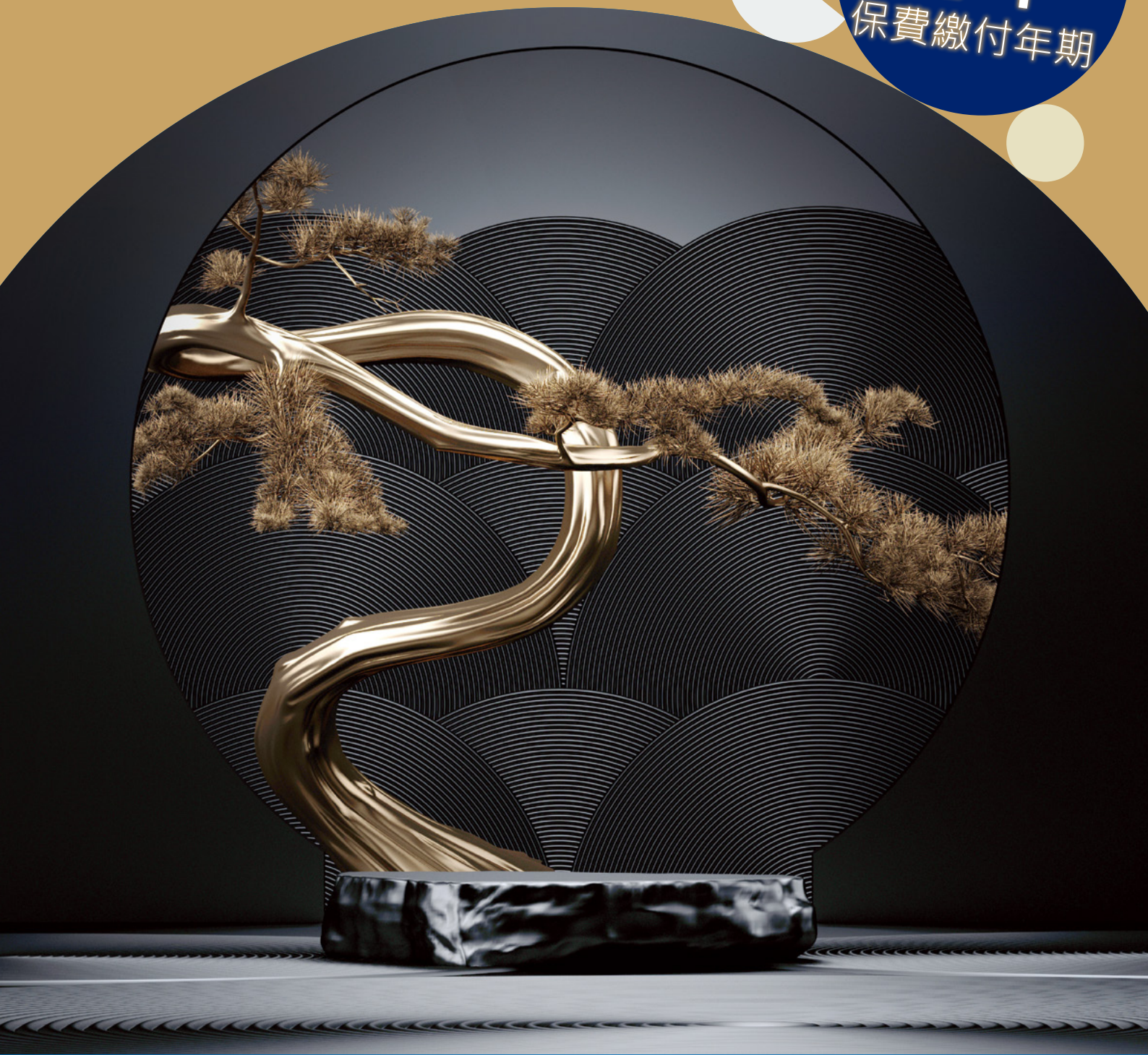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ZURICH
蘇黎世

瑞駿
萬用壽險計劃
產品小冊子

限時優惠：
2年
保費繳付年期



實現理想生活，累積財富，邁向美好將來

訂立了清晰的人生目標或理想後，您應要預先規劃，以確保未來符合您的預期。由現在起培養規律的儲蓄習慣，您便能走更遠的路，並確保可滿足您的財務需要。



滿足您的所需所想。

您想令財富增長並同時將風險水平降低嗎？**瑞駿萬用壽險計劃（「瑞駿」）**能夠滿足您財富管理的需要，同時在管理財務需要方面提供靈活性。**瑞駿**為萬用壽險保單。本計劃提供具競爭力的派息及長期客戶紅利，以提升您長線儲蓄的增長潛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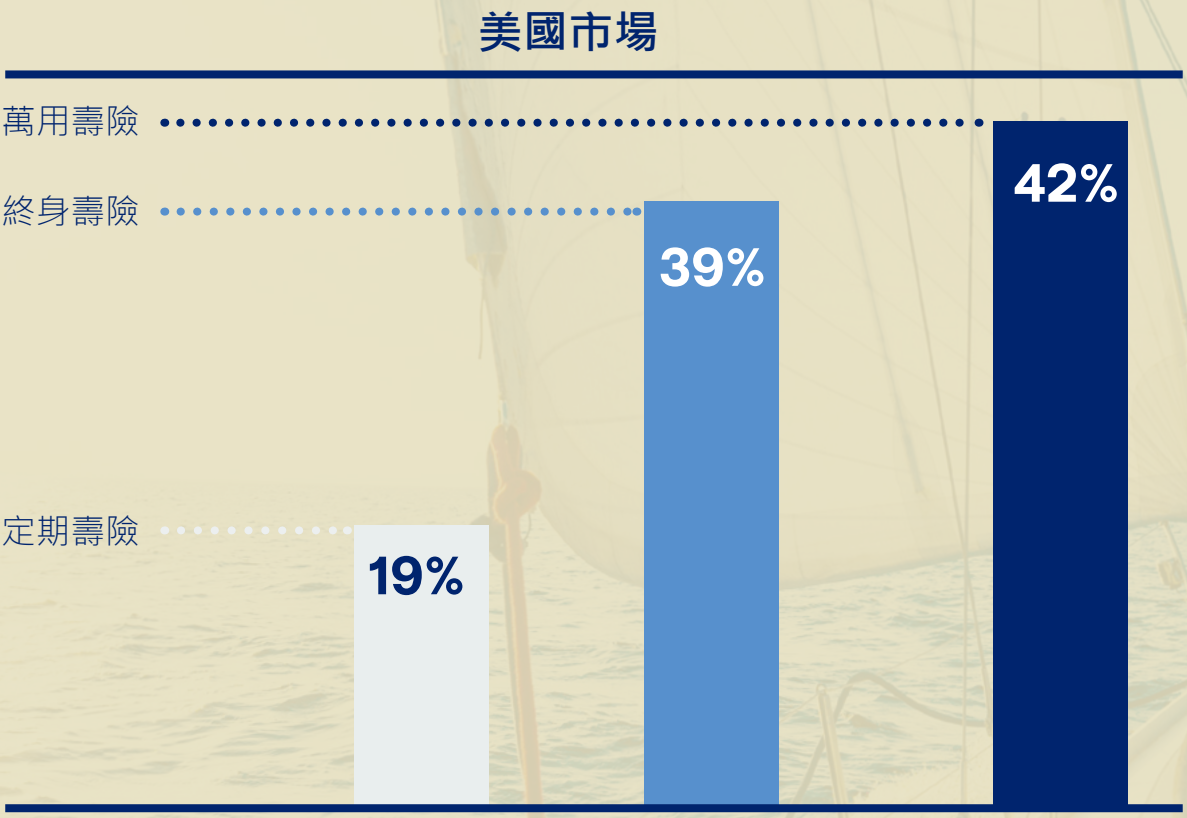
本產品小冊子中所述的「我們」、「我們的」或「蘇黎世」指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萬用壽險在成熟市場已超越傳統壽險，成為客戶的壽險首選。

近年來，像美國這樣的成熟市場，萬用壽險扮演著越來越重要的角色，使其成為許多人的首選。



資料來源：LIMRA international inc. – 2023年，美國個人壽險銷售額連續第三年創下歷史新高（2024年2月出版）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產品特色

1.



累積財富以實現您的儲蓄目標

- 捉緊市況上行機遇
  最高派息率[1]為每年 **10%**
- 抵禦下行市況
  即使在動盪的市場環境下，
  派息率[1]亦不會變為負數

2.



靈活保費繳付

- 保費假期[3,8]
- 更改定期保費選項[8]

3.



保單分拆選項[4]

- 助您傳承財富

4.



靈活資金提取

- 配合多變的個人需要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A) 產品特點

累積財富以實現您的儲蓄目標

瑞駿提供派息及長期客戶紅利，助您累積財富，實現儲蓄目標。您的戶口價值[6]將於保單年期內按我們不時公布的派息率[1]獲取派息，讓您隨着時間滾存財富，而用以管理保單的費用及收費[7]將從保單中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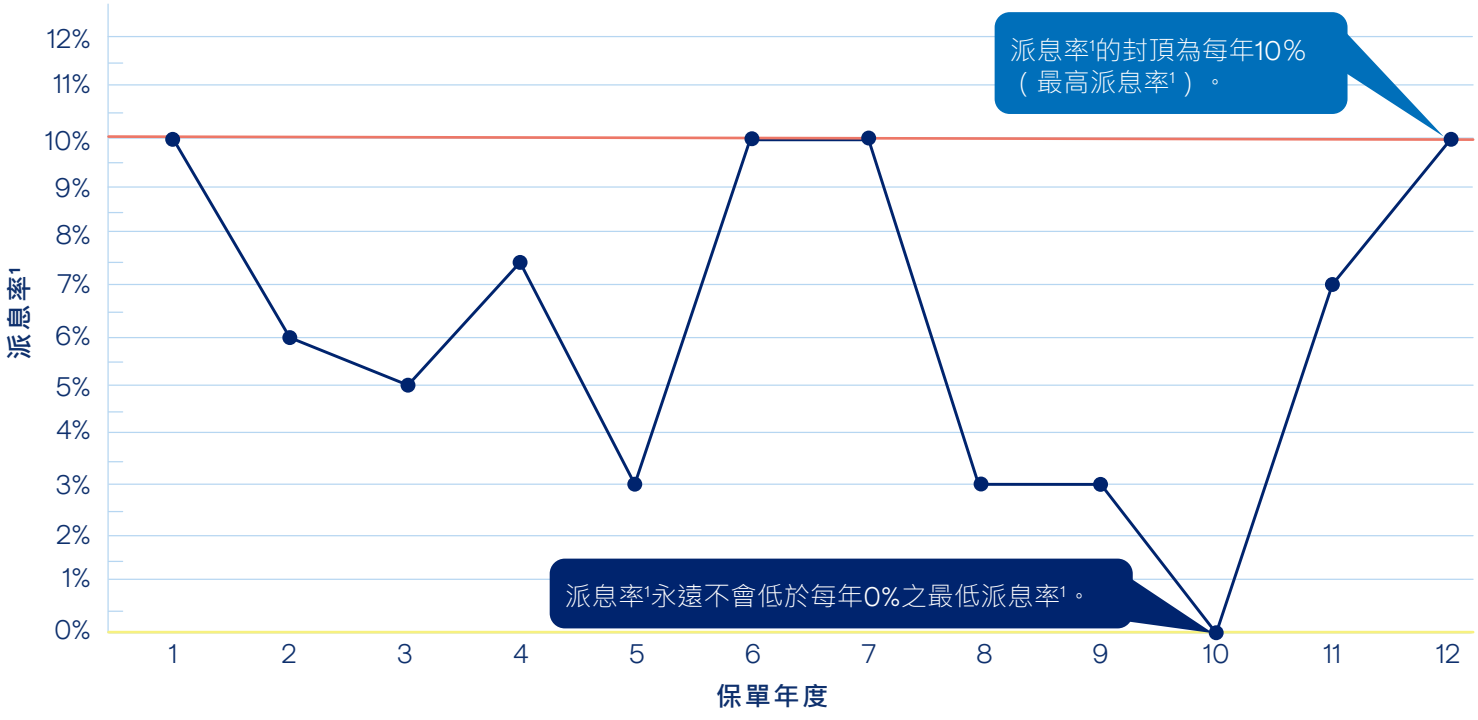
派息

從第一個保單年度後起直至保單年期完結，戶口價值[6]將按派息率[1]累積，並每月存入及累計至您的戶口價值[6]，從而為您累積財富。

i. **最低派息率**[1]：最低派息率[1]為每年 0%，可在市況下行時保障您的戶口價值[6]。即使在動盪的市場環境下，您的派息率[1]亦不會變為負數，讓您在市況下行時也感放心。

ii. **最高派息率**[1]**（截至 2026 年 1 月，目前為每年 10%）**：最高派息率[1]為每年 10%，讓您擁抱財富增長潛力。把握財富增長機會，加速您的財富累積。

派息率[1]視乎相關投資的表現而變動



此假設示例僅供說明之用。以上例子假設最高派息率[1]為每年10%。最高派息率[1]由蘇黎世全權釐定，並可由我們不時酌情修改。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下表說明不同情景下的派息率[1]及長期客戶紅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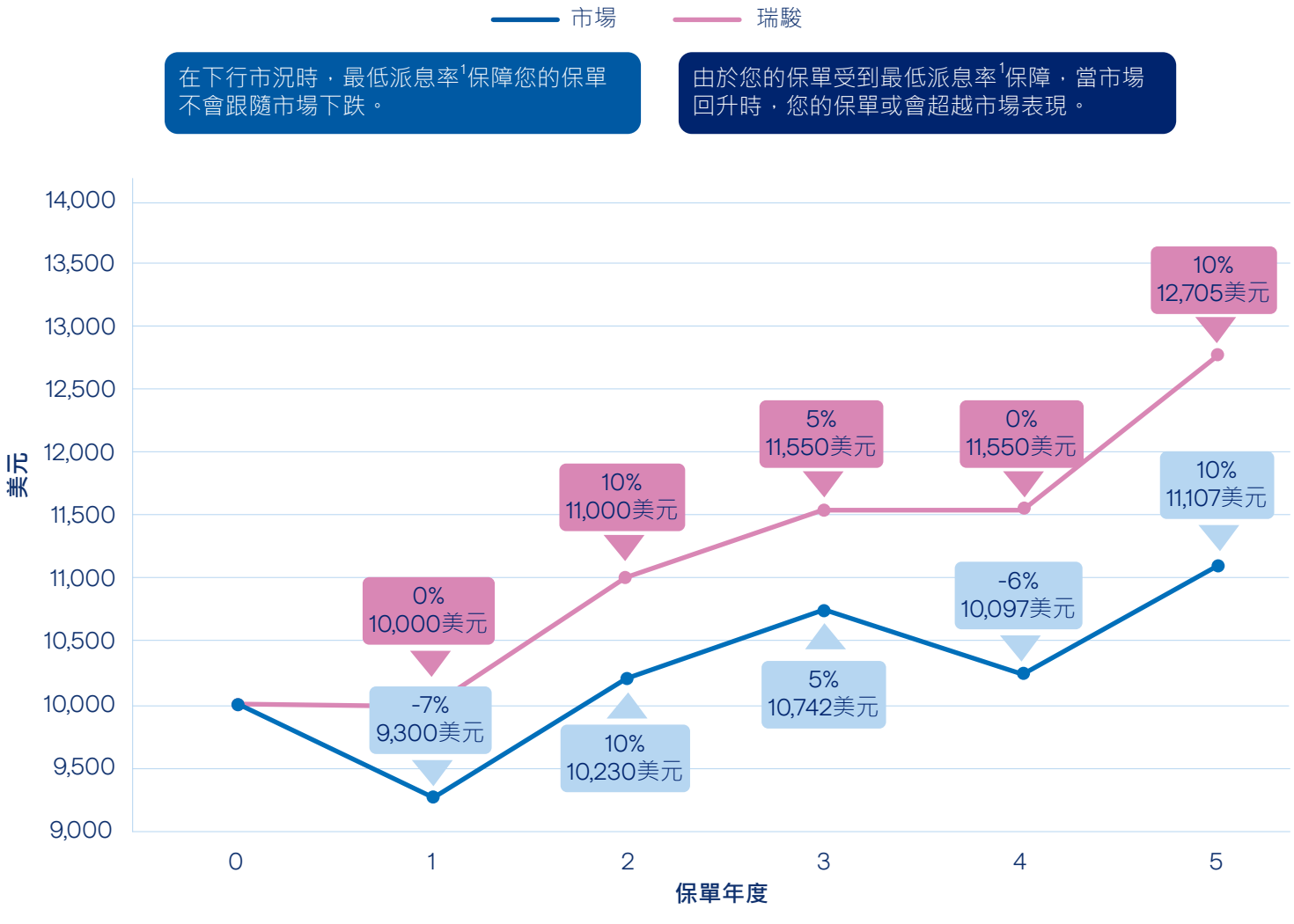
首年紅利率 8%（年利率）[9]：

保單年度	派息率[1]（每月存入戶口）			長期客戶紅利 ^
	悲觀情景	現時假設基礎	樂觀情景	
1	每年 3.9%	每年 6.9%	每年 9.4%	
2	每年 3.9%	每年 6.9%	每年 9.4%	
3	每年 3.9%	每年 6.9%	每年 9.4%	
4-9		同上		
10		同上		每年 2%
11-14		同上		-
15		同上		每年 2%
.	.	.	.	-

若購買了 2 年或 5 年保費繳付年期之保單，首筆長期客戶紅利將於第 10 個保單周年日結束時派發。

以上表格旨在說明各種情景下的派息率[1]，包括悲觀、現時假設基礎及樂觀情景。派息率[1]僅供說明之用，並不代表或保證可能適用的最低或最高派息率[1]。實際派息率[1]由蘇黎世全權釐定，並可由我們不時酌情調整。

瑞駿如何抵禦下行市況



此假設示例僅供說明之用，保單的實際價值可能高於或低於上述數字。派息率[1]由蘇黎世全權釐定，並可由我們不時酌情修改。派息率[1]並非保單的實際回報率，以上的派息率[1]並非實際回報率，而上述數字並不包括保單年期內產生的費用及收費[7]。有關費用及收費[7]的資料詳情，請參閱利益說明文件。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長期客戶紅利

為答謝您的支持，您將獲得長期客戶紅利，以助您捕捉長期增長潛力，而此長期客戶紅利將因應下表所列之保費繳付年期而有所不同。

保費繳付年期	首筆長期客戶紅利將在以下的保單周年日後派發至戶口	長期客戶紅利率 *
2 年	第 **10** 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每 **5** 年	每年 **2%**
5 年		
10 年	第 **15** 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每 **5** 年	

派發前 5 年之每個保單月底的平均戶口價值 [6] X 長期客戶紅利率 * = 長期客戶紅利

* 長期客戶紅利率是固定利率。

計算長期客戶紅利之說明例子

假設購買了 5 年保費繳付年期之保單，首筆長期客戶紅利將於第 10 個保單周年日後派發至保單：

保單年度	平均每月戶口價值
6	$510,000
7	$555,000
8	$600,000
9	$650,000
10	$693,000
過去 5 年的平均每月戶口價值	$601,600

過去 5 年的平均每月戶口價值		長期客戶紅利率 *		長期客戶紅利
$601,600	X	每年 **2%**	=	**$12,032**

首筆長期客戶紅利為 **$12,032**，將於第 10 個保單周年日後派發至保單。

以上假設數字僅供說明之用，並非實際數字。

靈活保費繳付安排

瑞駿的靈活保費繳付安排能協助您實現財務目標。您可選擇 2 年、5 年或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以配合您的財務需要。

保費假期 [3]

（只適用於 5 年及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的保單）

在第三個保單年度後，您可申請行使保費假期 [3]，以應付您的財務需要。在行使保費假期 [3] 期間，保單仍然生效，而派息及長期客戶紅利將繼續在您的戶口價值 [6] 中累積。保單的所有適用費用及收費 [7] 將於保費假期 [3] 期間繼續從您的戶口價值 [6] 中扣除。

保費調整

（只適用於 5 年及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的保單）

在第三個保單年度後，您可調低定期保費以應付您的財務需要，惟須遵守本產品小冊子「產品概覽」一部分中所訂明的最低定期保費限額，以及我們的行政規則。

人壽保障及身故賠償支付選項 [5]，為您的家庭提供保障

身故賠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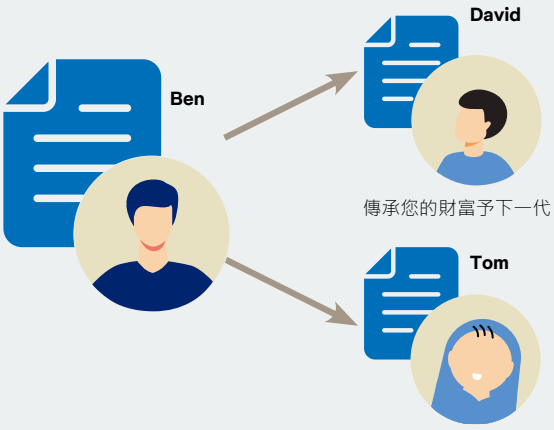
瑞駿設有身故賠償，在受保人遭遇不測時為摯愛提供財務援助。若受保人在保單生效期間不幸身故，但未有指定後備受保人，我們將向保單中所指定的受益人支付身故賠償。

身故賠償支付選項 [5]

除了可一筆過支付身故賠償外，亦可以選擇定期分期支付予受益人。定期分期支付身故賠償可讓您的摯愛獲取定期入息，以便繼續得到照顧，讓您倍感安心。

保單分拆選項 [4] 助您傳承財富

在第 5 個保單年度後，您可按需要行使保單分拆選項 [4]。透過保單分拆選項 [4]，您可將您的保單（「原有保單」）的若干戶口價值 [6] 和名義金額 [2] 轉移至新保單（「分拆保單」），相關比例乃根據您指定的名義金額 [2] 百分比分配至原有保單及分拆保單。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保單年期長達 150 年，讓您的摯愛繼承您的財富

瑞駿助您將財富傳承予對您最重要的人。

更改受保人選項	指定後備受保人選項	無限次更改受保人及後備受保人
於第一個保單年度後，您可將保單中所指定的受保人更改為另一位摯愛。	於第一個保單年度後，您可指定一位後備受保人，此舉能確保保單在受保人身故後可繼續生效。若受保人不幸身故，後備受保人將成為受保人，使保單可繼續生效。	受保人及後備受保人的變更可無限次行使。



靈活資金提取以配合多變的個人需要

部分提取	定期提取
在第 2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2 年保費繳付年期）及第 3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5 年及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之後，您可以向我們申請部分提取。當您在第 6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2 年及 5 年保費繳付年期）之前及第 11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之前提取部分戶口價值[6]時，將收取部分提取費用。	在第五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2 年及 5 年保費繳付年期）及第十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後，您可以向我們申請每月定期提取。定期提取並不設收費，但若在確認定期提取後作出任何變動，我們將就每次更改從戶口價值[6]中收取 20 美元的名義手續費。

我們只會在每次定期提取滿足以下條件時，才會批准和處理該要求：

(i) 戶口價值[6]大於或相等於提取金額；
(ii) 提取金額至少為 1,000 美元（適用於部分提取）/ 每月 500 美元（適用於每次定期提取）；及
(iii) 假設每次在進行定期提取後立刻提出退保要求，其退保價值至少為 10,000 美元。

我們保留權利在提前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下，更改 (ii) 最低提取金額；及 (iii) 假設在每次進行提取後立刻提出退保要求的最低退保價值。

有關上述之產品特點的申請須符合我們現行行政規則，並需要獲得我們的批准。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產品概覽

<table>
<tr><td colspan="2">保障：</td></tr>
<tr><td>派息率 #1</td><td>從第二個保單年度開始直至保單年期完結，您的戶口價值 [6] 將按我們不時公布的派息率 [1] 獲取派息。現時假設派息率 [1] 為每年 6.9%。派息將於每月存入戶口。</td></tr>
<tr><td>長期客戶紅利</td><td>長期客戶紅利金額 = 派發前 5 年之每個保單月底的平均戶口價值 [6] x 長期客戶紅利率
<table>
<tr><th>保費繳付年期</th><th>首筆長期客戶紅利將在以下的保單周年日後派發至戶口</th><th>長期客戶紅利率 *</th></tr>
<tr><td>2 年</td><td rowspan="2">第 10 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每 5 年</td><td rowspan="3">每年 2%</td></tr>
<tr><td>5 年</td></tr>
<tr><td>10 年</td><td>第 15 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每 5 年</td></tr>
</table></td></tr>
<tr><td>身故賠償</td><td><u>保費繳付年期內：</u>
下列較高者：
(i) 戶口價值 [6] 的 101%；及
(ii) 您已繳付保費總額的 100%，減去任何已支付給您的累積部分提取金額，
減去保單下可能欠下的任何欠款。
<u>保費繳付年期後：</u>
身故賠償相等於戶口價值 [6] 的 100%。</td></tr>
<tr><td>期滿保障</td><td>相等於以下之較早者的戶口價值 [6] (i) 保單期滿日；或 (ii) 緊接受保人 100 歲生日後的保單月份屆滿。</td></tr>
<tr><td colspan="2">保單資料：</td></tr>
<tr><td>保費繳付年期</td><td>2 年 / 5 年 / 10 年</td></tr>
<tr><td>保費繳付模式</td><td>月繳 / 年繳</td></tr>
<tr><td>保單年期</td><td>以下之較早者 (i)150 年；或 (ii) 受保人 100 歲（下次生日年齡）</td></tr>
<tr><td>受保人的繕發年齡</td><td>2 年保費繳付年期：1 歲（15 天）至 80 歲（下次生日年齡）
5 年及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1 歲（15 天）至 75 歲（下次生日年齡）</td></tr>
<tr><td>保單貨幣</td><td>美元</td></tr>
<tr><td>最低名義金額 [2]</td><td>4,800 美元</td></tr>
<tr><td>最低定期保費金額</td><td>每月：400 美元
每年：4,800 美元</td></tr>
<tr><td>退保價值</td><td>相等於戶口價值 [6] 扣除任何適用的退保費用。</td></tr>
<tr><td>費用及收費 [7]</td><td>有關費用及收費 [7] 的詳情，請參閱利益說明文件。
• 保單行政費用：在整個保單年期內每月從戶口價值 [6] 中扣除。
• 管理年費：上一個月戶口價值 [6] 的每年 1.2%，並從第 6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2 年保費繳付年期）及第 11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5 年及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起每月扣除。</td></tr>
</table>

派息率 [1] 並非保證。有關不同情景下的戶口價值詳細資訊，請參閱利益說明文件。其中包括基於現時假設基礎、保守假設基礎、悲觀情景和樂觀情景的預測。
* 長期客戶紅利率是固定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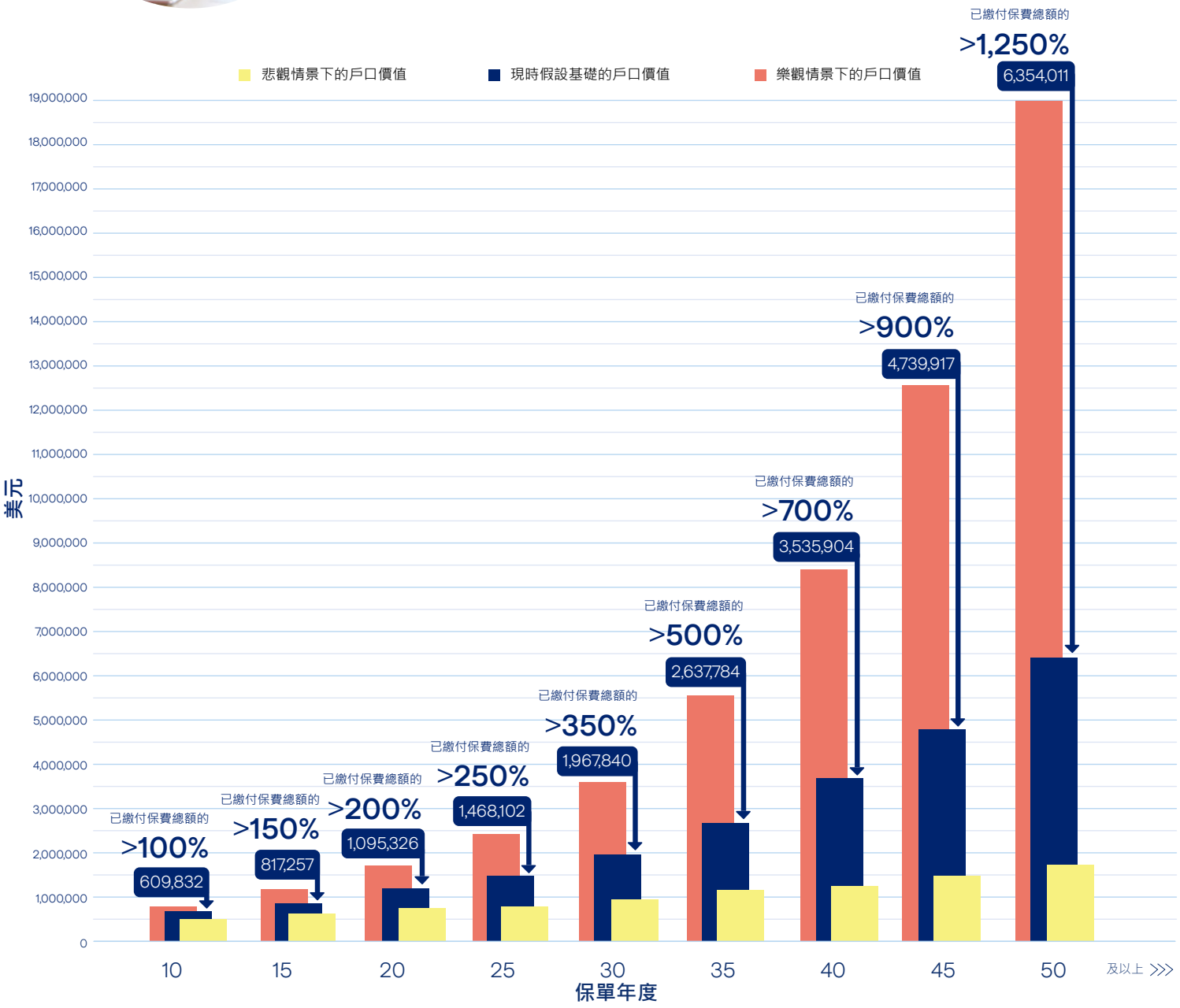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說明例子 *1*

Rebecca 為一名年輕的專業人士，已婚，沒有子女。她想增加自己的財富，並為退休生活作規劃。因此，Rebecca 購買了**瑞駿**。



Rebecca 的保單詳情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	Rebecca（30 歲）
保費繳付年期及保費繳付模式	5 年，年繳
每年保費及名義金額 [2]	100,000 美元
已繳付保費總額	500,000 美元



(i) 以上示例純屬假設，僅作舉例說明之用。實際獲發之戶口價值可能會比所示者較高或較低。
(ii)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本文件所述的年齡是指受保人的下次生日年齡。
(iii) 以上示例中所示的現時假設基礎的戶口價值，是根據蘇黎世以現時假設基礎和現時費用及收費[7]標準計算（即假設第2年及其後派息率[1]為每年6.9%、假設首年紅利率為8%（年利率）[9]及長期客戶紅利率為每年2%）。
(iv) 以上示例假設應繳保費會按計劃全數支付，且不包括保險徵費。假設在保單年期內沒有定期或部分提款。
(v) 以上示例假設整個保單年期內的定期保費均不變。

說明例子 2



Peter 是已婚人士，剛迎來一個月大的新生女兒 Fiona。Peter 正在尋找一個能在財富傳承安排方面具靈活性的儲蓄計劃，他想為 Fiona 準備一個長期的財富累積方案。因此，Peter 購買了**瑞駿**，藉以實現他的財務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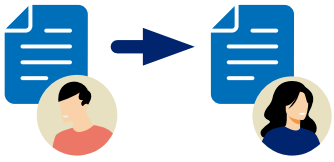
Peter 的保單詳情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	Peter（35 歲）
保費繳付年期及保費繳付模式	5 年，年繳
每年保費及名義金額[2]	50,000 美元

Peter 提取 200,000 美元以供 Fiona 到海外升學。

現金提取：200,000 美元
戶口價值[6] 之餘額：
298,109 美元
（已繳付總保費的 **119%**）

Peter 把保單傳承給 Fiona。他將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更改為 Fiona。





Peter **Fio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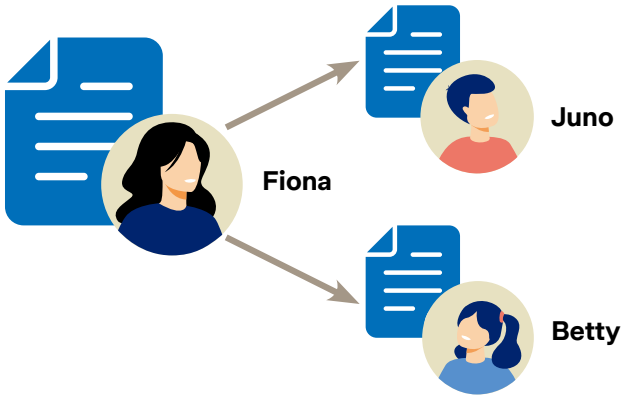
保單年度 **Peter** 0 — 18 — 40

說明例子2的備註

(i) 以上示例純屬假設，僅作舉例說明之用。實際獲發之金額可能會比所示者較高或較低。
(ii)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本文件所述的年齡是指受保人的下次生日年齡。
(iii) 以上示例假設基礎是以蘇黎世的派息、現時費用及收費[7]標準釐定假設提款金額和回報數字（即假設第2年及其後派息率[1]為每年6.9%、假設首年紅利率為8%（年利率）[9]及長期客戶紅
(iv) 以上示例假設應繳保費會按計劃全數支付，且不包括保險徵費。
(v) 以上示例假設整個保單年期內的定期保費均不變。

原有保單	
保單持有人	Juno
受保人	Juno
戶口價值 [6]	1,679,280 美元
	已繳付保費總額的 **672%**

Fiona 將保單平均分拆為兩份保單，她的兒子 Juno 及女兒 Betty 各佔一份。



分拆保單	
保單持有人	Betty
受保人	Betty
戶口價值 [6]	1,679,280 美元
	已繳付保費總額的 **672%**

戶口價值 [6] 之餘額：
3,358,560 美元

提取 200,000 美元 + 退保價值 3,358,560 美元
= 已繳付總保費的 **1,423%**
（約相等於已繳付保費總額的 **14.3 倍**）

60

150

利率為每年2%）。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備註

1. 派息率並非保證，甚至可能為零，且由蘇黎世不時釐定。
2. 名義金額是我們用以釐定保費、保單費用和相關保單價值的金額。名義金額與我們支付受保人身故時的身故賠償金額無關。更改定期保費、行使保費假期以及進行部分或定期提取均不會影響名義金額。
3. 行使保費假期可能令戶口價值減少，而長期客戶紅利、退保價值及身故賠償均以戶口價值計算。然而，行使保費假期將不會影響您的長期客戶紅利率，但將會令戶口價值減少，您可獲得的長期客戶紅利金額亦將因而減少。此外，若戶口價值不足以繳付三個月的保單持續性費用及收費[7]，則您的保單可能因戶口價值降至零值而終止，而您可能失去所有戶口價值及保障。在行使保費假期期間，保單的所有適用費用及收費[7]將繼續從您的戶口價值中扣除。我們將會定期評估保單的可持續性，以評估戶口價值是否足以繳付三個月的持續性費用及收費[7]。若最近期的可持續性評估顯示戶口價值不足以繳付三個月的持續性費用及收費[7]，我們將向保單持有人發出通知。若戶口價值降至零，保單將失效及終止。保單持有人可在保費假期內隨時恢復繳付保費，並可選擇(i)全數繳還；或(ii)不繳還在保費假期內到期而未有繳付的保費，惟須獲得我們批准。在第三個保單年度後，若在保費到期日後30個曆日的寬限期內仍未繳付到期保費，只要戶口價值足以支付所有費用及收費[7]，您的保單將自動進入保費假期（只適用於5年及10年保費繳付年期的保單）。
4. 保單分拆選項的申請須經我們批准並符合最新的現行行政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要求：(i)保單分拆選項在每個保單年度內只能申請一次，而分拆保單不可申請保單分拆選項；(ii)在您申請保單分拆時，原有保單及分拆保單均必須滿足最低名義金額要求；(iii)保單分拆選項的申請一經批准不得撤回或更改；(iv)若我們批准您的申請，保單分拆將在您提交申請後的保單周年日生效；(v)分拆保單不設冷靜期；此類申請屬行政安排，須符合我們最新的行政規則，而我們將不時釐定及修訂行政規則而不另行通知。我們可全權酌情決定是否提供此項服務及接受服務申請。
5. 當受保人仍在世及保單仍有效時，您可選擇其中一個身故賠償支付選項。有關適用於身故賠償支付選項的條款及限制詳情，請參閱相關表格。此類申請屬行政安排，須符合我們最新的行政規則，而我們將不時釐定及修訂行政規則而不另行通知。我們可全權酌情決定是否提供此項服務及接受有關申請。
6. 保單的戶口價值為：
   a) 繳付保費總額；減去
   b) 管理年費；減去
   c) 任何保費費用；減去
   d) 保單行政費用；減去
   e) 任何部分提取費用或名義手續費；減去
   f) 任何部分及定期提取；加
   g) 任何派息；加
   h) 任何長期客戶紅利。
7. 月繳保單需支付保費1%的保費費用。蘇黎世保留更改當前費用及收費標準的權利，但須至少提前一個月書面通知投保人。
8. 保費假期和更改定期保費選項不適用於2年保費繳付年期的保單。
9. 首年紅利率由不時的推廣優惠提供。首年紅利的計算方法為首年年度化保費乘以適用的首年紅利率8%。獲取首年優惠紅利率的資格是根據推廣的條款及細則釐定，詳情請參閱有關推廣的單張。

^ 保單繳付年期為 10 年之保單，首筆長期客戶紅利將於第 15 個保單周年日存入。有關長期客戶紅利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A) 長期客戶紅利。



B) 重要資料

派息率[1]、費用及收費[7]理念

此乃萬用壽險產品，專為尋求長遠財務規劃以滿足其財務需要的人士而設。所收到的保費在扣除本產品適用的費用及收費[7]後，將根據我們所制定的投資政策投資於由我們構建的投資組合。您的保單將按照我們所釐定及公布的派息率[1]累積派息。我們會致力確保從相關投資派發的派息予不同組別的保單持有人之間的分配是公平的。

我們將每月檢討及釐定並會不時向保單持有人公布派息率[1]以反映股票市場持續的表現。派息率[1]將根據現時所賺取的回報而釐定，並隨時間波動。保單持有人所賺取的投資回報會先計算其所產生之成本及屬於本公司的利潤後，以收取派息率[1]的形式獲取投資回報。所公布的實際派息率[1]可能高於或低於在任何產品資料（例如產品小冊子或利益說明文件）內所示的派息率[1]。派息率[1]的波動性可以透過衍生工具投資來約束，以限制股票的下行風險和上行潛力。我們可能在投資表現強勁時保留回報，以在投資表現欠佳時支持或維持較高的派息率[1]。因此，我們所公布的派息率[1]未必即時反映資產組合的升跌。長遠而言，預計蘇黎世不會從管理派息率[1]中獲利或虧損。

非保證的派息率[1]和保單費用及收費[7]亦將作定期檢討，並可能在必要時經董事會授權後作出調整。派息率[1]的釐定及檢討先由委任精算師建議，然後經由我們的董事會每年批核一次或多次（在有需要情況下）。

為釐定保單的派息率[1]，我們會考慮各種因素的實際經驗及前景預期。關於投資回報，這些因素包括投資組合所賺取的利息，投資組合受不同市場因素（例如債券收益、期權價格及違約經驗等）影響之市場價值變動。而股票類投資（包括衍生工具及股票）通常為釐定派息率[1]的投資回報因素當中的最重要因素。此外，在特殊情況下，我們會考慮保單失效、退保、部分提取以及其對投資於產品的相應影響。

當釐定保單的費用及收費[7]時，我們可能會考慮各種因素的實際經驗及前景預期，相關因素包括上述提及的投資回報及續保率因素，以及理賠和開支等。理賠因素指根據保單提供身故賠償的成本，而開支因素包括任何適用於保單的開支，例如佣金及一般行政開支等。

如欲參考過往的派息率[1]，請瀏覽本公司網站（https://www.zurich.com.hk/zh-hk/crediting-interest-rate）。請注意，過往的派息率[1]不應視為本產品未來表現的指標，而網站上所示的派息率[1]並未扣除任何適用費用及收費[7]。

投資政策、目標及策略

本計劃的投資政策旨在達至長遠投資目標，並致力控制風險、分散投資、管控流動性及資產 / 負債之間的狀況。

本計劃的投資目標是為保單持有人提供股票市場的上行回報潛力，並同時限制傳統股票投資的下行風險。本計劃的策略旨在透過固定收益及股票類投資資產的組合實現該目標，並從相關股票的適度升幅中獲利。

我們現時配置予**瑞駿**的長期目標資產組合如下：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佔市場價值的百分比）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資產	50% 至 100%
股票類資產	0% 至 50%

上述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工具主要包括公眾及私人市場的投資級國家債券及企業債券，以及私募債券，並大多數投資於美國及亞太區市場。股票類別資產可能包括衍生工具及股票（如標準普爾 500 指數認購期權），以提供股市的上行空間，並限制下行風險。投資資產主要以美元為單位。實際投資操作（如資產組合、地域分佈、信貸評級）將視購入資產時的市場時機而定，因而將可能與目標資產組合有所不同。

投資策略可能根據市況及經濟前景而變動。如投資策略有所重大變更，我們會知會保單持有人相關變更、變更原因及對保單持有人的影響。

主要產品風險

非保證戶口價值風險

本計劃的戶口價值[6]屬非保證。派息率[1]屬非保證，並可能為零。兩者均由蘇黎世不時全權酌情釐定，並受整體市場前景影響。戶口價值[6]的實際金額可能高於或低於產品資料中所示的金額。因此，保障金額及 / 或戶口價值[6]的實際未來金額可能高於或低於現時產品資料中所示的說明。

市場風險

此計劃部分投資於股票類別資產，而股票類資產之回報一般較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資產的波幅大，您應細閱本產品簡介披露之目標資產組合，此組合將影響您的保單戶口價值[6]之派息率[1]。此計劃的戶口價值[6]涉及風險，可能會招致虧損。本產品的派息率[1]非保證，並由我們不時釐定。派發至保單的實際派息可能高於或低於向您提供的任何產品資料所示的金額。在若干情況下，派息率[1]可能為零。

提早退保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部分提取或定期提取會導致保單的戶口價值[6]及保障減少。在您作出提取後，如果保單的戶口價值[6]不足以支付適用的費用，可能導致保單終止。若您提早終止您的保單，您可能蒙受重大損失。若您在首 2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2 年保費繳付年期）及在首 3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5 年及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內退保，退保價值為零。因此，申請本計劃可能對您的財務狀況構成流動性風險。

費用及收費[7]增加的風險

本產品的現時的費用及收費[7]標準並非保證，而蘇黎世保留修訂費用及收費[7]的權利，並向保單持有人提前不少於一個月發出書面通知修訂費用及收費[7]。在費用及收費[7]標準增加的情況下，保單的戶口價值[6]可能不足以支付適用的費用，可能導致保單終止。

保費繳付年期

您應就所選擇的保費繳付年期內支付所有保費，方應申請本產品。在首 2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2 年保費繳付年期）及在首 3 個保單年度（適用於 5 年及 10 年保費繳付年期）內，若到期的定期保費在到期日後 30 個曆日的寬限期內仍未繳付，保單將失效，而**退保價值為零**。若保單因未繳付保費而終止或失效，保單持有人所收到的退保價值可能少於繳付保費總額，而保單持有人將失去保單所提供的保障。

通脹風險

請注意，未來的生活成本很可能會因通脹而上升。在此情況下，即使我們履行保單的所有合約責任，您所收到的實際金額亦可能有所減少。

信貸風險

瑞駿並非銀行存款產品，而是由我們繕發的保險保單。因此，保單下應付的保障涉及我們的信貸風險。若我們無法履行保單的財務責任，您可能會損失已繳保費及保障。

貨幣兌換及匯率風險

我們可酌情接受以保單貨幣以外的貨幣繳付保費。在此情況下，我們會將您所繳付的保費兌換至保單貨幣。我們會以誠信且商業上合理的方式，不時參考交易日當日的市場匯率而釐定現行匯率兌換貨幣。因此，貨幣兌換可能因匯率波動而涉及匯率風險。如欲參考現行匯率，請參閱 www.zurich.com.hk。

主要產品披露資料

保單終止

保單將在下列情況下終止（以較早者為準）：

(i) 受保人身故而沒有指定後備受保人；
(ii) 保單退保；
(iii) 保單於以下之較早者期滿 (i) 保單期滿日；或 (ii) 緊接受保人 100 歲生日後的保單月份屆滿；或
(iv) 於首三個保單年度內，因在保費到期日後的 30 個曆日的寬限期內仍未繳付到期的保費，而導致保單失效；或
(v) 因戶口價值[6]降至零值，而導致保單失效。

因應制裁而終止保單的權利

所有金融交易均須遵守適用的貿易或經濟制裁法律及監管法規。若我們向保單持有人、受保人、後備受保人、受益人或任何第三方提供的任何服務或保障，包括但不限於接受保費繳付、支付索償及其他償付，會違反適用的貿易制裁法律及法規，我們將不會提供該等服務或保障。

若我們根據貿易或經濟制裁的法律及法規，認為保單持有人、受保人、後備受保人或受益人或保單持有人之董事或管理人員為受制裁對象，或保單持有人、受保人、後備受保人或受益人或保單持有人之董事或管理人員進行的活動受到制裁，我們或會終止您的保單。

以上條文亦適用於任何被我們視為適用的貿易或經濟制裁法律或法規，或受保人或其他接受款項、服務或保障的一方是受制裁人士的情況。

此項終止保單的權利是適用法律或法規所容許的。我們會以公平、真誠及合理理由行使此項權利。若保單在這情況下被終止，退保費用或任何其他形式的罰款將不適用於保單。

因監管風險而終止保單的權利

若您於保單生效期間計劃移居至另一個國家，您必須於有關的更改生效前 30 日內通知我們。請注意，您或因此不能為您的保單繳款。您移居至的司法管轄區的當地法律及規例可能影響我們繼續按照保單條款為您的保單提供服務。因此，我們保留所有採取我們認為合理行動的權利，包括取消保單的權利。

特殊情況

我們保留權利在我們無法控制的特殊情況下，延遲於保單下應支付的款項（包括但不限於身故賠償、退保價值、部分提取、定期提取及期滿保障之應支付的款項）不超過由提出要求日起計的六個月。我們不會為任何延遲付款而支付利息。我們不對因此類延遲而引致或促成的任何損失負責。

重要文件

在您申請**瑞駿**保單前，您的持牌保險中介人將向您解釋並提供以下文件：

(i) **瑞駿**的產品小冊子；
(ii) 根據利益說明文件中所訂明的假設回報闡述費用及收費[7]如何影響退保價值、戶口價值[6]及身故賠償的個人化利益說明文件。

申請

如欲申請**瑞駿**，您必須向我們遞交已填妥的申請表格、簽妥的利益說明文件連同所有所需文件及您的首期保費。蘇黎世保留權利依照蘇黎世的批准及任何核保要求拒絕任何申請。若申請被拒絕，蘇黎世將退回您所支付的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並不包括任何利息。

冷靜期

您可於冷靜期（即在緊接遞送保單或冷靜期通知書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當日起計的 21 個曆日內（以較早者為準））期間取消保單，並取回任何已繳保費及保費徵費（如有）。冷靜期通知書應告知您保單已備妥，並列明冷靜期的屆滿日期。如欲在冷靜期內取消保單，您必須以書面方式通知蘇黎世，您必須簽署該書面通知，並由蘇黎世直接收妥，地址為香港港島東華蘭路 18 號港島東中心 25-26 樓。

稅項

適用於**瑞駿**應付的任何利益的徵稅水平及基礎，會根據收取利益的個別人士的狀況而定，以及根據相關的稅務法例的任何更改而轉變。我們建議您在購買**瑞駿**前，就個人的稅務狀況及法律責任諮詢專業意見。

美國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FATCA」）

根據美國《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FATCA」），外國金融機構（「外國金融機構」）須向美國國稅局（「美國國稅局」）滙報在美國境外持有該外國金融機構戶口的美國人的某些資料，並且取得他們的同意將該等資料轉交美國國稅局。如有外國金融機構不簽署或不同意遵守其與美國國稅局就《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簽訂的協議（「外國金融機構協議」）及／或未獲豁免此安排（下稱「非參與協議的外國金融機構」），則其所有來自美國（初期包括股息、利息及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付款）的「可預扣款項」（其定義與《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所定義者相同）將面臨百分之三十的預扣稅（「《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預扣稅」）。

美國與香港兩地已經簽署跨政府協議（「跨政府協議」），以便在香港的外國金融機構符合《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的規定。跨政府協議更建立框架，讓在香港的外國金融機構可透過簡化的盡職調查程序來 (i) 識別美國的標記、(ii) 要求其美國保單持有人同意披露資料，以及 (iii) 向美國國稅局報告該等保單持有人的相關稅務資料。

《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適用於我們及本保單。我們是參與協議的外國金融機構並致力遵守《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為遵循規定，我們需要您：

(i) 向我們提供若干資料，包括（如適用）您的美國身份識別資料（如姓名、地址、美國聯邦納稅人識別號碼等）；及
(ii) 同意我們向美國國稅局報告此等資料和您的賬戶資料（如賬戶結餘、利息、紅利收入和提取的款項）。

如果您未能遵循該等責任，我們必須向美國國稅局報告包括賬戶結餘、付款額和該等拒絕披露資料的美國賬戶數目的「綜合資料」。

我們在某些情況下可能必須從支付予您的保單或由這保單繳付的款項中徵收《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預扣稅項。目前，我們只在下列情況才可能採取上述行動：

(i) 倘若香港稅務局（「香港稅務局」）未能按跨政府協議（及香港與美國兩地就稅務資料交換的相關協議）與美國國稅局交換資料，我們可能被要求於您的保單的可扣除款項中扣減及扣除《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預扣稅項，並將相關款項電匯至美國國稅局；以及
(ii) 倘若您（或任何其他戶口持有人）是一個非參與協議的外國金融機構，我們可能被要求於您的保單的可扣除款項中扣減及扣除《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預扣稅項，並將相關款項電匯至美國國稅局。

就《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可能對您或您的保單帶來的影響，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自動交換資料（「AEOI」）

鑑於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推行 G-20 領導人倡議，香港會與其他司法管轄區交換財政會計資料，以讓他們知道納稅人的海外資產情況。

在自動交換資料的框架下，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會收集和向相關的稅務當局提交有關申報稅務管轄區的居民所持有的財務賬戶資料。香港稅務局會把資料轉交到居民所屬的申報稅務管轄區（即已與香港簽訂主管當局協定的稅務管轄區）的海外稅務當局。與此同時，香港稅務局亦會收到海外稅務當局交來屬於香港居民的財務賬戶資料。

我們必須遵從稅務條例下列規定以便香港稅務局自動交換該條例規定的某些財務賬戶資料：

(i) 識辨某些戶口為須申報賬戶 *；
(ii) 識辨須申報賬戶 * 的個人持有人及實體持有人作為稅務居民的司法管轄區；
(iii) 確定某些以實體持有的須申報賬戶 * 為「被動非財務實體」之身份及識辨「控權人」作為稅務居民的司法管轄區；
(iv) 收集某些有關須申報賬戶 * 的資料（「所需資料」）；及
(v) 向稅務局提供所需資料（統稱「自動交換資料規定」）。

您須同意遵守我們所提出的要求，以符合自動交換資料規定，否則您就本保單提出的申請將不獲受理。請參閱條款及規章以取得更多詳請。

若您對自動交換資料有任何疑問，請聯絡您的持牌保險中介人以取得更多詳情及專業意見。

*「須申報賬戶」具有稅務條例（第 112 章）賦予該詞的涵義。

借貸權

瑞駿不提供保單借貸，亦沒有借貸權。

保險業監管局徵費

由 2018 年 1 月起，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規定所有香港的保單持有人須按保險保費繳交保費徵費。保費徵費的目的是支持保監局的運作，而保費徵費乃根據已繳保費的百分比計算。保監局所收取的保費徵費將以適用的收費率於本保單徵收。

有關保費徵費之更多資料，請參閱我們的網站 http://www.zurich.com.hk/ia-levy 或保險業監管局的網頁 www.ia.org.hk。

投訴及查詢

如您對我們的服務有任何不滿，您有權聯絡我們或您的持牌保險中介人以作出投訴。若您有任何查詢，亦可聯絡我們。

管轄法律

瑞駿受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管轄及按其詮釋。

第三者權利

除蘇黎世及保單持有人外，任何人若不是保單的一方（包括但不限於受保人、後備受保人或受益人）不享有執行保單下任何條款的權利。《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不適用於保單或任何根據保單繕發的文件。

責任

我們就銷售文件所載內容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盡我們所知所信，銷售文件並無遺漏足以令該銷售文件的任何聲明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本銷售文件所提供的資料並非為您的個別情況而設。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我們建議您就個人情況諮詢專業意見。

授權

瑞駿由蘇黎世繕發，而蘇黎世受保監局審慎監管。

了解更多有關瑞駿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關於蘇黎世

蘇黎世保險集團(蘇黎世)是一家全球領先的多險種保險公司，為全球及本地市場的客戶提供服務。蘇黎世現有僱員約60,000名，為客戶提供各種財產及意外保險和人壽保險產品及服務。公司客戶包括遍及超過200個國家和地區的個人、大中小型企業及跨國公司。集團總部設立在瑞士蘇黎世，公司成立於1872年。蘇黎世的控股公司蘇黎世保險集團公司(ZURN)在瑞士證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上市，具有在OTCQX場外交易的一級美國存託憑證計劃(ZURVY)。請瀏覽www.zurich.com了解有關蘇黎世的更多資訊。

關於蘇黎世香港

蘇黎世保險（香港）為蘇黎世保險集團轄下之機構，於1961年開始服務香港，竭誠為個人、商業及企業客戶提供全面又靈活的一般保險及人壽保險服務，照顧他們在保險、保障及投資上的需要。

蘇黎世人壽(香港)專注為客戶提供適切的健康及財務管理保障方案。我們與專業的合作夥伴緊密聯繫，協助客戶及其摯愛實現理財目標，放眼更遠，同步邁向更豐盛將來。請瀏覽www.zurich.com.hk了解有關蘇黎世於香港的更多資訊。

成立於 **1872**
超過 **150** 年歷史

服務遍布
200+ 個國家及地區[1]

全球
10 大保險公司之一[2]
福布斯2023全球企業2000強

市值
700億美元[1]

管理資產
>**2,300億美元**[3]

深受超過
7千萬 名客戶信賴[1]

AA/ 穩定
標準普爾對蘇黎世的財務實力評級[1]

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2. 福布斯2023全球企業2000強排行榜 3. 截至2024年2月26日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此文件內的資料為一般摘要及僅供參考之用，絕不構成財務、投資、稅務或任何形式的意見。如有需要，請向您的獨立顧問尋求專業意見。請參閱保單條款以了解詳細條款及細則，如有任何差異，均以保單內之條款細則為準。如中文譯本與英文有任何差異，均以英文本為準。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對所有事項保留最終批核及決定權。

此文件僅供於香港派發，不應被詮釋為於香港以外地區要約出售、游說購買或提供本公司的任何產品。如按照香港境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規定要約出售、游說購買或提供我們的任何產品屬違法，我們特此聲明，我們無意在該等司法管轄區要約出售、游說購買或提供我們的任何產品。

ZLI-SWF-PRO-1PB-01543-T-0126

蘇黎世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電話：+852 2968 2383　　網址：www.zurich.com.hk

ZURICH ZURICH
在此展示的商標於全球多個司法轄區以蘇黎世保險有限公司的名義註冊。

ZURICH
蘇黎世